

中華民國 106 年 3 月
立法院第 9 屆第 3 會期交通委員會

交通部業務報告

(口頭報告)

交通部部長 賀陳旦

交通部業務報告	頁次
壹、前言	1
貳、當前重點工作	1
一、堅守交通安全價值，有效防範運輸風險	1
二、多元推廣公共運輸，提升交通服務效能	6
三、型塑海空價值樞紐，厚植國際運籌實力	12
四、多元布局開拓市場，優化觀光產業發展	15
五、深化郵電氣象服務，增進民眾生活便利	16
參、結語	18

壹、前言

主席、各位委員、各位女士、先生：

今天應邀列席貴委員會，就交通部主管各項業務提出報告，親聆各位委員的指教，謹表示感謝之意。

本部施政主軸以建構安全交通環境為基礎，善用數據資料與科技工具，強化管理作為，進而帶動相關產業發展。同時，重視內部溝通協調機制，鼓勵創新思維及作法，期能整體提升施政效能，以下是本部努力的方向：

- **重視交通安全及環境保護**，以人本為主、落實交通安全，防範交通事故發生，並致力推動綠能及低耗能運輸系統，減低對環境的衝擊。
- **開放資訊並以科技整合人、車、路**，善用數值化科技設備個人化的趨勢，積極推動資料開放與增值應用，發展智慧運輸系統(ITS)，整合人車路三個介面，建構舒適便利運輸環境。
- **提供優質旅遊服務**，促進觀光永續發展，實現「亞洲旅遊重要目的地」之願景，並整合跨部會及地方觀光資源，整體創造臺灣觀光旅遊優勢。
- **強化交通基礎建設**，增進服務措施效能，優化陸海空主要基礎建設及營運條件，協助產業轉型發展；精進郵電氣象服務措施，便利民眾需求。

貳、當前重點工作

一、堅守交通安全價值，有效防範運輸風險

(一)全面強化道路交通安全

依內政部警政署統計，105 年道路交通事故件數首度降至 30 萬件以下，死傷人數也降至 40 萬人以下，為近 3 年最低，可見提升道路交通安全已嶄露成效。但依衛生福利部統計，我國每年仍有 3,000 餘人死於道路交通事故，且主要集中在 16-24 歲的年齡層，對國家社會和經濟都是重大損失，基於安全是無可替代的價值，必須從各方面喚起社會各界重視，共同提升道路交通安全。未來將持續透過以下短、中期策進作為，導正駕駛人用路行為，提升全民用路安全：

- 訂定 106 至 108 年我國交通安全目標**：道路交通事故 30 日內死亡人數從目前每年 3,000 人降至 2,500 人(3 年減少 15%或 500 人)，18-24 歲年輕族群死亡人數從每年 400 人降至 250 人(3 年減少 150 人)；在酒駕零容忍措施方面，為有效遏止酒駕事故，法務部已請各檢察署對於酒駕判決量刑過輕之案件，應提起上訴以為救濟，本部並配合修正道安講習辦法，延長上課時數、次數與天數。另內政部警政署持續辦理全國酒駕大執法，與持續加強宣導指定駕駛、代駕等多項防範酒駕作為。
- 落實各級學校交通安全教育**：配合 107 學年度 12 年國民基本教育課綱之實施，由交通安全專家學者參與審查相關領域教科書；出版社編撰高

級中等以下學校教科書參考交通安全教育教材；大專校院交通相關科系結合服務學習課程，以及至社區及中小學推動交通安全相關知識及技能，以達到向下扎根，從小灌輸學生遵守道路交通安全的法治觀念。

- 強化大學生騎乘機車安全**：鑑於我國 16-24 歲年輕族群之機車交通事故死傷率最高，結合學校、家長與社會的力量，共同改善學生騎乘機車安全，相關措施包括鼓勵大專校院開設交通安全通識課程、進校園宣導交通安全(剛入學新生須一律實施)，持續推動公車入校園與鼓勵學生搭乘大眾運輸；與國立大學合作推動試辦智慧化機車計畫、提升學生騎乘機車安全。
- 推廣小型車道路駕駛考驗**：實際道路考照為現行世界各國通用之考驗方式，藉由更嚴謹的駕照考訓方式，使駕駛人養成注重安全駕駛的習慣，遵守交通法規。目前各監理所站全面試辦，並鼓勵民間駕訓班參與試辦道路考照，最快預計 106 年 5 月起實施。
- 推動高齡駕駛管理**：參採日本作法及國內醫學專家意見，規劃修法後屆滿 75 歲者，及受違規記點或吊扣駕照之逾 75 歲駕駛人，需經體檢及認知機能檢查後，方可換發 3 年效期駕駛執照，公路總局刻結合監理下鄉服務進行試辦中，經宣導及評估後，最快 106 年 7 月起正式實施高齡駕駛

人駕駛執照管理制度。

- 大型車輛安全設施升級**：為防制大客車駕駛疲勞發生追撞，公路總局 105 年已補助國道客運裝設車道偏移輔助警示系統及緊急煞車輔助系統(防撞)，共計 2,081 件，106 年亦將持續辦理，另本部已研擬大型車輛裝設行車視野輔助系統設備推動計畫，要求大客車、大貨車新車強制裝設行車視野輔助系統、並鼓勵使用中車輛加裝及透過交通管理等方式督促大型車輛設置相關設備，該計畫已報行政院，核可後本部將依計畫請各有關單位協助推動執行。
- 遊覽車安全策進作為**：近年來發生數起遊覽車行車事故，除造成人員重大傷亡，亦傷害到臺灣觀光形象。已針對遊覽車的安全管理，從制度面全面檢討，將會以更積極主動之態度，從源頭管理，加速淘汰不肖業者及高風險旅遊產品，亦會配合勞動部持續稽查及研商改進措施，避免類似事故再次發生，確保旅客權益與公共安全，重建國人信心。
- 運用科技協助執法**：道路交通事故之發生，常來自於駕駛人交通違規行為，違規行為稍縱即逝，因此研議優先於易肇事地點、山區道路或重大交通違規行為，運用無人機、監視錄影設備等現代科技作為交通執法輔助工具，協助改善道路安全與解決警力不足問題。

- 推廣交通寧靜區(Traffic Calming)**：於 6 個直轄市優先推動，設置地點以住宅區、商業購物區及學校周邊之服務道路為優先，採低速管制方式，最高速限 30 公里/小時以下，改善中小學生、長者等弱勢用路人安全。
- 推動重大與高風險違規駕駛人再教育與管理制度**：重新檢討現有「道路交通管理處罰條例第 63 條-違規記點設計」與「道路交通安全講習辦法」，研訂更嚴格的記點制度、道安講習設計與適用範圍，並研議汽機車強制險保費採從人因子設計，以對重大、高風險違規駕駛人發揮矯正作用，減少駕駛人違規再犯的比率，有效導正不安全駕駛行為，達到提升交通安全與罰單減量之雙贏目標。

(二)飛航安全

本部民航局持續加強督導民航業者飛航安全風險管理，同時將強化飛航組員適職性訓練及考驗機制、業者適航維修管理作業，以及依據國家民用航空安全計畫(SSP)查驗民航業者安全管理系統(SMS)作業符合規範等工作，列為本年度飛安監理重點；另國籍民用航空運輸業業者已依民航局要求於 105 年完成建置實施安全管理系統，民航局並已配合完成檢查工作，將持續督導業者改善檢查所發現之程序缺失，以確保飛航安全。

(三)海運安全

為提升船舶航行安全，105 年已抽查 2,701 艘次載客船舶，並完成臺華輪、臺馬之星等大型客船及海洋研究船之緊急應變演練，提升其遇險應變能力。另為預防船舶擱淺事件發生，後續將按海域風險因子，強化船舶預警作為，並配合船舶自動識別系統 (AIS)，監控船舶動態，適時啟動海難救護機制，以進一步強化航行安全。

二、多元推廣公共運輸，提升交通服務效能

(一)提升公共運輸服務品質

- 「公共運輸」一向為本部重大施政項目，因應國際潮流，透過電子票證之使用，將更有助於發展公共運輸。本部推動公路公共運輸相關計畫以來，達成了全國公車、捷運及臺鐵票證多卡通，並促進便利轉乘、提升公共運輸效能、市區公車低地板比例提昇至 50%、偏遠及服務性路線維持一條不減，同時獲行政院核定「公路公共運輸多元推升計畫(106-109 年)」，持續以永續、智慧、創新及友善的服務理念，善用科技管理，提供民眾更優質之公共運輸服務。
- 強化東部地區公共運輸，規劃以「軌道為主、公路為輔」的運輸模式，推動鐵公路運輸轉乘接駁改善計畫，強化鐵路與在地公共運輸系統的整合，同時考量偏鄉運輸需求與都會區不同，將以更具彈性之運輸系統服務民眾，發展因地制宜的公共運輸系

統，並提供相關觀光旅遊及公共運輸乘車資訊，打造更便捷之公共運輸環境。

- **引進智慧科技管理解決交通問題**，對於運輸走廊壅塞、偏鄉地區交通不便及交通安全等問題，藉由資通訊新科技加以改善，本部已擬訂四年期的「智慧運輸系統發展建設計畫(106-109 年)」，以優化商用車和活用數位資訊為起點，106 年投入 5.46 億元推動六項策略計畫：1.智慧交通安全計畫、2.運輸走廊壅塞改善計畫、3.偏鄉交通便捷計畫、4.運輸資源整合共享計畫、5.車聯網科技發展應用計畫、6.智慧運輸基礎與科技研發計畫，未來將驗證成功之策略推廣至全國，逐步達到無縫運輸、用路安全、交通順暢、資源共享、環境永續之目標。
- **推動多元化計程車**，在現有計程車「總量不增加、不增發牌照」及乘客搭乘計程車「資訊透明」之前提下，運用 APP 網路平臺將計程車車號、駕駛人執業登記及服務評價等資訊提供預約叫車民眾知悉，並透過車輛外觀、顏色、費率等法規鬆綁，扶植計程車產業升級及發展品牌，正面迎向網路時代競爭生態。高雄市已於 105 年底率先推動多元化計程車上路，臺北市獲選經營業者刻正籌備上路，另桃園市及臺南市亦陸續推動上路事宜。

(二)完善公路建設及服務

- **推動淡江大橋及其連絡道建設計畫**，已展開設計施工，優先標(第 1 標)已於 105 年 11 月完工，第 2 標

於 105 年 3 月開工；另主橋段(第 3 標)完成國際競圖評選並確定設計團隊完成設計後，於 105 年 11 月 11 日及 106 年 1 月 6 日兩度公告招標均流標，刻由公路總局檢討原因並協洽優良廠商參與第三次投標，倘順利決標開工，預計 109 年底完工。

- **推動台 9 線蘇花改、南迴公路後續改善工程**，蘇花改工程預計 106 年起分段完工通車；南迴公路後續改善工程亦預計於 106 年起陸續完工通車。
- **台 9 線花東縱谷公路安全景觀大道計畫**，奉行政院 105 年 10 月 18 日核定，計畫總經費 94.77 億元，期程為 106 年至 113 年，預計將台 9 線花東公路花蓮縣境路段，打造兼具景觀、生態及安全可靠之公路路線，刻正辦理設計作業中。
- **辦理生活圈道路系統建設計畫(公路系統)**，建設期程 104-107 年，總經費 300 億元，補助各地方政府辦理生活圈道路(公路系統)新建及改善，以協助地方建構完整路網，提昇區域運輸效能。

(三)打造整體軌道運輸網絡

- **西部軌道建設**
 - 辦理臺鐵臺中、臺南、高雄(含左營、鳳山)立體化、高雄—屏東潮州捷運化及成功追分段雙軌化，其中臺中鐵路高架化第一階段於 105 年 10 月 16 日通車；屏東新站第一股道於 106 年 1 月 23 啟用營運。

—都會區捷運系統及桃園機場聯外捷運

臺北捷運：環狀線第一階段、萬大線第一階段、信義線向東延伸段、淡海輕軌、三鶯線及安坑輕軌施工中。

臺中捷運：辦理用地取得及施工作業中，首部電聯車已於 106 年 2 月 5 日抵臺。

高雄捷運：環狀輕軌籬仔內站至凱旋中華站路段於 104 年 10 月 16 日通車營運，凱旋中華站至高雄展覽館站路段於 105 年 6 月 26 日通車營運；刻正辦理第一階段高雄展覽館站至哈瑪星站路段工程施工作業及第二階段設計作業中。

桃園捷運及機場聯外捷運：機場捷運本部已於 106 年 1 月 25 日核准營運，桃園市政府自 106 年 2 月 2 日起試營運 1 個月，並於 106 年 3 月 2 日正式通車營運；至於機場線延伸至中壢火車站工程，土建標正施工中。另桃園捷運綠線辦理設計作業中。

• 東部鐵路建設

—**花東線鐵路瓶頸路段雙軌化暨全線電氣化計畫**，已全線電氣化通車，新自強隧道已於 105 年 7 月 22 日完成擴挖及降挖作業，目前進行襯砌及軌道施工，預計 106 年 7 月底前完工。

—**花東線鐵路整體服務效能提升計畫**，進行花蓮新城至臺東知本間共計 27 個車站的換裝及改建，

其中 20 站已完工，其餘 7 站施工中。

—**臺鐵南迴鐵路臺東潮州段電氣化工程**，先期工程之南迴線基地站場工程及潮枋段牛埔川橋工程已動工；潮枋段土建標主體工程已於 105 年 9 月開工；南迴線土建標主體工程正辦理公告招標作業；系統機電統包工程已於 105 年 12 月 29 日決標，預計 109 年底完成全線電氣化通車。

- **臺鐵購車計畫**：臺鐵第二期整體購車計畫業奉行政院核定，購車總經費 997.3 億元，預定購置城際客車 600 輛、區間客車 520 輛、機車 127 輛、支線環保節能客車 60 輛，目前陸續辦理招標作業中。

(四)強化機場設施服務，整合地方發展航空業務

- **桃園國際機場**：已展開第二航廈擴建、塔臺暨整體園區新建、WC 滑行道遷建及雙線化工程，預計自 106 年第 1 季起陸續完成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各標細部設計後逐步發包施工，積極辦理第三跑道前置工作，朝 114 年完工目標努力，並善用智慧化設施及管理方式，提升機場旅客處理能量及營運效率。
- **松山機場**：為提升松山機場服務品質及飛航安全，已規劃推動跑道整修工程，刻正進行基本設計審查及細部設計前置工作，預計 107 年開工。
- **高雄及臺中國際機場**：配合地方需求及與航空公司合作開拓新業務，以區域型國際機場為定位，相互分工合作並創造地方經濟新機會，同時配合新南向

政策，以東南亞國家為標的，朝先推動包機、節慶對開班機，再藉由航權談判成為定期航線之方向積極辦理。機場建設方面，高雄國際機場跑道整建工程刻正進行工程招標作業，民航局預計 106 年 3 月提出「高雄國際機場 2035 年整體規劃」，賡續陳報行政院核定；臺中國際機場聯絡滑行道工程業於 105 年 12 月完工，刻正進行航廈整體改善、興建過夜機坪工程規劃設計作業，預計 106 年下半年賡續發包施工，並於 106 年 4 月提出「臺中國際機場 2035 年整體規劃」，擘劃未來發展藍圖。

- **馬祖北竿機場**：為因應馬祖地區聯外交通需求，本部研擬「南、北竿機場改善可行性評估」規劃，優先將北竿機場提升為 3C 類非精確儀降跑道，起降機型由 56 人座提升為 72 人座，後續規劃將就連江縣政府所提改善意見整體評估，期有效提升飛航運輸效能。

(五)推動商港多元發展計畫

- **國際商港部分**，已於 105 年 11 月 21 日報奉行政院核定 106 年至 110 年之「國際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將整合港群資源，構建全球航運網路，持續推動「高雄港洲際貨櫃中心第 2 期工程」及「臺北商港物流倉儲區填海造地計畫第二期圍堤」等重大港埠建設；客運方面，將整合地方觀光資源，積極強化郵輪旅運設施，重點工作包括「高雄港客運專區建設計畫」、「基隆港西岸客運專區計畫」及

「臺中港 18 號客貨碼頭新建」等延續性計畫。此外，推動綠色港埠亦列為未來港口永續發展之重要政策方向，將持續推動港區岸電設備、船舶減速及生態港口認證等相關措施，以落實節能減碳政策。

- **國內商港部分**，106 年至 110 年之「國內商港未來發展及建設計畫」，亦併同國際商港於 105 年 11 月 21 日報奉行政院核定，規劃各港定位從以往以貨物運輸為主，逐步轉型發展觀光遊憩功能，並整合地方觀光資源，加速推動「金門港水頭客運中心興建工程」、「馬祖港福澳碼頭擴建後續工程」及「澎湖馬公金龍頭營區開發」等重要港埠建設計畫。

(六)完備離島交通建設

- **金門大橋工程**，本計畫刻正辦理接續標重新發包作業，至 105 年 8 月計辦理 3 次資格標開標作業，已於 105 年 12 月 28 日正式開工，預計 109 年 9 月底完工。
- **提升離島運輸服務**，為加強蘭嶼、綠島、七美及望安等離島偏遠地區居民之空運服務，經民航局評估由德安航空公司遞補，銜續營運，並已於 105 年 11 月 10 日全面完成機隊更新，提供離島偏遠地區更優質之空運服務。

三、型塑海空價值樞紐，厚植國際運籌實力

(一)落實桃園航空城核心計畫

行政院成立之專案小組持續落實推動各項工

作，在都市計畫與用地取得方面，新訂都市計畫獲內政部都委會審議通過後，即展開區段徵收相關工作，本部於 105 年 5 月完成特定農業區農牧用地徵收聽證作業，抵價地比例業於 105 年 11 月經桃園市政府區段徵收委員會審議通過，刻正依內政部意見檢討調整前已審定之都市計畫內容；在開發建設方面，預計自 106 年第 1 季起陸續完成桃園機場第三航站區建設計畫各標細部設計後逐步發包施工，另亦積極辦理第三跑道前置工作，朝 114 年完工目標努力；在產業規劃與招商方面，經濟部業已會同桃園市政府規劃低污染、低耗能、低用水及高附加價值目標產業，將賡續辦理招商，以及早展現投資效益。

(二)持續拓展航網，提升整體空運競爭力

105 年完成與尼加拉瓜、法國、巴拉圭、印度及澳大利亞等簽署或修訂通航協定，其中與澳大利亞間之客貨運總容量班次不限，亦即依據現行我國簽署之雙邊通航協定，與東南亞之新加坡、泰國、馬來西亞、汶萊，大洋洲之澳大利亞、紐西蘭等國間之客貨運總容量班次不限；與越南、印尼、菲律賓及柬埔寨等國間亦有餘裕可增加航班，航空公司可依市場需求開闢或增加飛航上述各國航點之航班，有助於新南向政策之落實推動，未來將持續策略性拓展東協國家及其他地區航權，鼓勵業者適時增加航線及航班，提升航空公司營運空間及彈性。

(三)建構自由港區優質環境，拓展海空新南向商機

6 海 1 空自由港區 105 年進出口貿易值達 6,928 億元，貨量 1,413 萬噸，較前一年度分別成長 7.7%、57%，並與財政部關務署等相關單位協調完成「委託加工貨物逕行通關」等多項便捷措施，同時與經濟部合力防堵大陸產品冒充我國產製，使國內 21 家太陽能廠商豁免歐盟課徵反規避稅。本年度將配合新南向政策，以東協、南亞之重點產業為首要合作對象，除將強化東南亞貨物來臺轉運誘因，藉以帶動我國自由港區貿易量值成長外，臺灣港務公司及桃園機場公司亦將積極尋求與東南亞地區國際港口、機場合作投資機會，拓展海外業務，共同開創海空產業新榮景。

(四)積極推動郵輪產業化政策

- **亞太地區為近年全球郵輪市場成長最快之區域**，臺灣位處亞洲樞紐位置，蘊含豐富文化觀光資源，對國際郵輪彎靠具吸引力，不僅已成為亞洲第二大客源市場，105 年以基隆港為母港之國際郵輪旅客更大幅成長逾 10 萬人次，國際知名之公主遊輪並於 106 年 1 月 17 日正式宣布 10 月份將以高雄港為母港開闢相關航線，充分顯示臺灣郵輪市場深具發展潛力。
- **郵輪到港衍生之產業商機不僅限於港埠收入、港口觀光等專業服務**，對於旅客各項生活必需品之補給、船舶維修後勤支援，以及旅客岸上觀光消費

等，均有助於帶動國內經濟產業發展、促進就業機會，進而增加國家稅收。因此，本部將郵輪產業化列為重要政策方向，並具體設定 106 年三大目標積極推動，包括一、旅客及進出港艘次雙成長，將突破 100 萬人次及超過 600 艘次；二、在澎湖金龍頭增加新航點，發展離島市場；三、落實基隆及高雄二大郵輪母港，使城市與郵輪結合，增加遊客消費力，讓郵輪增加在臺採購與就業機會。為達成目標，未來港務公司、觀光局、縣市政府及相關部會將共同合作，朝發展 Fly Cruise、簡化簽證等方向，推升郵輪經濟產值，同時提升臺灣郵輪品牌競爭力。

四、多元布局開拓市場，優化觀光產業發展

啟動「Tourism 2020-臺灣永續觀光發展策略」，未來 4 年將以「創新永續，打造在地幸福產業」、「多元開拓，創造觀光附加價值」為目標，以五大策略作為推動臺灣觀光發展之主要方向：

- (一)開拓多元市場，持續開發高潛力客源，推動觀光新南向政策，吸引東南亞新興市場旅客來臺，透過減少簽證障礙、加強觀光宣傳、改善接待環境、增補東南亞語系導遊人力等策略，輔導業者南向拓展來臺客源。
- (二)推動國民旅遊，因應陸客縮減衝擊國內旅遊，前依「交通部觀光局補助接待大陸地區人民來臺觀光業務受衝擊之旅行業辦理國內旅遊實施要點」，自 105 年

11月4日起補助旅行業包裝具在地特色之平日旅遊產品，另針對「旅行社辦理全程於受衝擊之9縣市地區之團體旅遊」、「年度新增旅遊之團體」及「辦理生態旅遊」，皆予以加碼補助。截至106年2月3日止，共有617家旅行業者包裝國內旅遊行程，總出團量達7,601團(26萬1,101人次)，預計帶動超過12.5億元之觀光效益；並辦理整合行銷宣傳推廣活動，提高國人國內旅遊誘因，促進國內旅遊活絡發展。

(三)輔導產業轉型，輔導陸客團接待業者轉型，業透過辦理相關研習訓練、踩線及產業媒合會，提升業者經營國民旅遊與開拓東南亞、穆斯林市場之操作技巧與相關知能。另透過獎勵輔導措施，協助產業建立品牌及提升服務品質，開發多元產品，滿足不同族群需求。

(四)發展智慧觀光，運用智慧科技及行動載具技術，推動智慧觀光計畫；推廣「臺灣好玩卡」，精進「臺灣好行」與「臺灣觀巴」服務品質，建置「借問站」及擴大i-center，便利自由行旅客深入旅遊臺灣。

(五)推廣體驗觀光，發掘在地旅遊特色，引導遊客深度體驗，引導青年返鄉，安定社會結構。並定調未來四年為螢火蟲生態旅遊年、海灣旅遊年、小鎮漫遊及脊梁山脈生態旅遊年，持續推動永續觀光。

五、深化郵電氣象服務，增進民眾生活便利

(一)郵政服務

為提升郵政服務品質，持續推動美化營業環

境、加強各項便民措施、增設銀髮友善服務區、導入綠智能電動車、辦理關懷社區及農產行銷活動，以善盡企業社會責任，展現郵局新風貌及型塑郵局新形象。另為強化經營效能及因應金融科技、行動支付趨勢興起，積極推動郵政物流園區開發計畫、建置 i 郵箱(i-box)24 小時自助取/寄郵件服務、推展「貨轉郵」業務、打造數位化金融環境及創新金融服務，並加強兩岸郵務及集郵業務交流合作。

(二)電信服務

為及早布局第五代行動通信網路「5G」之服務，本部將賡續公布我國頻率供應計畫，並規劃物聯網(IoT)可用頻譜(920-925MHz)，業經行政院同意開放，本部預定於 106 年 3 月修訂公告「中華民國頻率分配表」。此外，為強化行動寬頻普及與應用，本部研擬在本次 3G 屆期釋照當中，於 1800MHz 頻段賦予得標業者行動寬頻建設義務，並依行政院指示進行溝通與協調工作。另為加強我國網路治理能與國際接軌，持續參與「網際網路名稱與號碼指配機構 (ICANN)」等國際會議，以促進我國資通訊產業發展，確保網際網路用戶權益，並提升國際能見度。在持續推動網際網路通訊協定升級(由 IPv4 升級至 IPv6)方面，目前已完成中央及地方各政府機關(構)外部服務 100%升級 IPv6，105 年已開始進行內部使用網路升級 IPv6，漸次達成網際網路 IPv6 全面化之服務目標，積極促進資

通訊產業發展。

(三)氣象服務

- 持續提升氣象衛星觀測技術與應用、整合海象觀測系統、強化氣象、海象及地震監測設施、建置預報作業輔助系統等工作，提升相關測報效能。
- 擴大氣象地震防災資訊多元化服務，於 105 年度建置發展新一代劇烈天氣即時監測與預警系統 (QPESUMS-II) 之雛型，另整合臺灣與鄰近東亞之氣象雷達回波產品，擴大天氣監測範圍，並引進新一代預報決策輔助系統，完成在地水文和交通圖資及衛星資料導入工作；提供強震即時警報訊息至全國中小學、防救災、交通事業等近 5,000 個使用端，拓展各項防震減災的開發應用。

參、結語

交通業務範圍廣泛多元，與民生息息相關，本部除致力完成各項交通建設、提升營運服務效能外，更將積極以政策輔導相關產業發展，扮演好支援國家建設、引領經濟脈動的角色。

以上為本部重要業務報告，敬請指教，謝謝。